证券代码：920703　　证券简称：广厦环能　　公告编号：2026-057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基本情况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聘任刘新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6 年 11 月 16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同时，公司董事长韩军女士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秘书聘任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新宇先生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本次人员变动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结构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后认为，拟聘任的董事会秘书符合岗位资格要求，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

1. 刘新宇先生简历

   刘新宇，男，199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海航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管培生、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中朋（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风控部经理；2023 年 7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负责人兼证券部副经理；2025 年 9 月至 2026 年 10 月，任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26 年 10 月，入职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 11 月 16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